

張 明
財團法人王國秀文教基金會代辦

許清綱先生紀念獎助學金辦法

91.01.03 董事監察人第一次聯席會審查通過
96.04.12 經第六屆董事暨第四屆監察人聯席會修訂通過
97.01.16 經第六屆董事暨第四屆監察人第一次聯席會修訂通過
98.12.16 經第六屆董事暨第四屆監察人第四次聯席會修訂通過
101.11.21 經第七屆董事第二次董事會修訂通過

一、設置緣起及精神

為鼓勵努力向學之清寒學生，期能繼續保持進取與樂觀奮鬥，作為同學楷模，畢業後能發揮勤毅誠樸之精神，光耀勤益校譽，特用許守平老師贊助經費新台幣三十萬元於國立勤益科技大學內設置許清綱先生紀念獎助學金。

二、獎助對象及金額

國立勤益科技大學冷凍空調與能源系（含附設專科部、進修學院及專科進修學校）努力向學之清寒在學學生，每人獎助伍仟元，獎助名額依捐助孳息，由張明王國秀文教基金會辦理。（並頒發獎狀乙幀）

三、獎助條件及證明文件

申請獎助之學生須符合「努力向學」及「清寒」二項條件，其認定要件及須檢附證明如下：

（一）國立勤益科技大學冷凍空調與能源系學生，修業至少一學期以上者。

證明文件：(1)勤益科技大學前一學期成績單；(2)學生證影本。

（二）家庭狀況（符合下列任一項即可）：

1.低收入戶。

證明文件：縣市政府核發之低收入戶證明。

2.父母年收入合計六十萬元以下。

證明文件：申請年度父母填報送交稅捐稽徵機關之綜合所得稅申報書影本。

3.因天災或意外致使家庭遭逢劇變或生計困難。

證明文件：生計仰賴來源（例如農作物、待銷貨品等）毀損、住宅遭受災害或父母傷亡之證明資料或文件。

4.父或母非自願離職失業。

證明文件：縣市政府勞工局就業服務中心核發之「失業（再）認定、失業給付申請書暨給付收據第三聯」或原工作機構核發之非自願離職證明書。

四、申請及評審程序

（一）由基金會委託學校公告辦理，合於申請條件之學生，向承辦單位索取申請表，如附件（亦可至本會網站下載：http://www.mkhc.org.tw/index_download.php）。申請表填妥後，並檢附相關證明文件，由學校導師或系主任推薦申請。

（二）初審：委請學校評審後，將初審合格名冊函送本會。

（三）複審：本會接獲申請案後，送本會常務董事會議審查之，得獎人選陳請董事長核定後，擇期公開頒獎。

五、本辦法經董事會通過後，陳請董事長發佈實施，修訂時亦同。

財團法人張明文教基金會
王國秀

_____年度 代辦許清綢先生紀念獎助學金申請表

申請人		系科及 年 級	<input type="checkbox"/> 日間部 <input type="checkbox"/> 進修部 <input type="checkbox"/> 進修學院 <input type="checkbox"/> 進修專校	_____年制 <u>冷凍空調與能源</u> 系/科 _____年____班
身份證 字 號				
聯絡電話	日：_____	夜：_____	手機：_____	
e-mail				
戶籍地址	(郵遞區號)			
申請人自我描述	清寒狀況	請就父母工作及收入狀況、本人在學期間之生活、家境困頓狀況等加以說明：		
	成績	前一學期學業平均成績：		
導師推薦意見	一、品德與操行考察： 二、日常生活表現： 三、需要獎助理由：			導師簽章：_____
就讀系、科教師推薦意見	(本欄如不敷使用請另以 A4 格式填具)			推薦教師簽章：_____
審查結果	<input type="checkbox"/> 獎勵 <input type="checkbox"/> 未獲獎勵 承辦人：_____ 單位主管：_____			

* 檢附證件 (請勾選，並依序裝訂於申請表後)：

- 1.學年度第二學期成績單 (含班級名次)
- 2.學生證影本
- 3.清寒證明文件 (文件名稱)
- 4.其他 (文件名稱)
- 5.本人銀行或郵局存摺封面影本及分行代碼 (必備 / 單頁)
- 6.身分證正反面影本 (必備 / 單頁)

申請者：_____ (簽章)